

东坑镇井美第四工业路8号厂房维修工程 造价咨询中选结果取消协议书

采购单位（甲方）：东莞市东坑镇井美股份经济联合社

中选单位（乙方）：广东万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甲方就东坑镇井美第四工业路8号厂房维修工程造价咨询项目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选取服务机构，乙方中选为本项目的中介服务机构。由于本项目名称”东坑镇井美第四工业路8号厂房维修工程设计”的门牌地址信息录入错误，正确门牌地址为：东坑镇井美一六八工业四巷8号，需要取消中选结果，重新上传。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 一、双方同意取消本次中选结果。
- 二、甲乙双方对解除中选结果互不承担任何经济责任。
- 三、双方无其它经济纠葛。
- 四、本协议双方签章后立即生效。

甲方（章）



2025年11月26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